環球科技大學
TransWorld University

存誠•務實•創意•競爭

⊙本校榮獲教育部教學卓越獎助⊙

105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招生簡章

環球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編製
地址：(640)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 1221 號
專線：(05)5321318
電話：(05)5370988 分機 2202~2206
傳真：(05)5321319
網址：http://www.twu.edu.tw

走進環球
與海外優質學府共同學習！

KAIST
Korea Advanced Institute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明治大学
MEIJI UNIVERSITY

KSU
九州産業大学
KYUSHU SANGYO UNIVERSITY

KOGEI
東京工芸大学 TOKYO POLYTECHNIC UNIVERSITY

TransWorld University
寰球科技大學

湖北大学
HUBEI UNIVERSITY

拓殖大学
Takushoku University

NANYANG
TECHNOLOGICAL
UNIVERSITY

蘇門答臘蘇北大學
UNIVERSITAS SUMATERA UTARA

南開大學
Nankai University

天津工業大學
TIANJIN POLYTECHNIC UNIVERSITY

廈門大學
XIAMEN UNIVERSITY

◎打　造　職　場　競　爭　力◎

目　錄

目錄----2
重要日程表----3
壹、報名資格----4
貳、修業年限 ---- 4
參、報名日期----4
肆、報名地點 ---- 4
伍、面試日期 ---- 4
陸、面試地點 ---- 4
柒、各所報考資格、招生名額、考試方式及規定事項---- 5
捌、同等學力認定標準----9
玖、報名手續 ---- 9
拾、寄發准考證 ----11
拾壹、錄取標準 ----11
拾貳、成績複查 ----12
拾參、放榜----12
拾肆、報到與註冊 ----12
拾伍、注意事項 ----13
拾陸、申訴辦法 ----14
拾柒、其他----14
【附件一】報名專用信封封面----15
【附件二】報名資料表 ----16
【附件三】學歷(力)證件影本(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國民身分證影印本、
104 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學生證影印本----17
【附件四】國外學歷切結書 ----18
【附件五】研究構想書 ----19
【附件六】報考同意書(報考在職生必繳)----21
【附件七】服務年資證明書(報考在職生必繳) ----22
【附件八】成績複查申請書 ---- 23
【附件九】考生申訴書 ----24
【附件十】環球科技大學交通位置圖 ----25

環球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招生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程	備註
簡章公告	即日起~	可直接上網下載使用或洽本校招生事務中心。
通訊報名日期	即日起~105.04.08(五)	
現場報名日期	105.04.01(五)~105.04.11(一)	
寄發通訊報名准考證	105.04.12(二)	17：00 前寄出
書面資料審查	105.04.13(三)~105.04.14(四)	
面試日期	105.04.16(六)	本校嘉東校區
寄發成績通知單	105.04.18(一)	17：00 前寄出
成績複查截止	105.04.21(四)	12：00 截止
放榜暨寄發錄取通知單	105.04.22(五)	10：00 公告
正取生報到	105.04.27(三)	09：00 至 13：00 本校嘉東校區存誠樓 招生事務中心（MB107A）
備取生報到	105.04.29(五)	

相關查詢事項	洽詢單位與分機
報名事宜與成績、錄取通知、報到	招生事務中心 2202～2206
註冊	註冊組 2211、2212
學雜費收費標準	出納組 2431、2432
助學貸款及減免、住宿	生輔組 2371、2372
兵役相關問題	軍訓室 2361、2362

洽詢總機：05-5370988　　招生專線：05-5321318　　傳真：05-5321319

環球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招生簡章

壹、報名資格

一、凡於國內經教育部立案之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含應屆畢業生），或於符合教育部採認規定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畢業（含應屆畢業生），取得學士學位，或具有同等學力資格（認定標準請參閱本簡章第 9 頁）者。

二、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規定者（如師範院校公費生、軍警院校生、現役軍警等），其報考本校各系所碩士班及修業，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三、在職生取得學士學位或同等學力資格者，另須符合各研究所碩士班於本簡章中訂定之「報名資格 附加規定」。

四、考生請務必詳讀並確認資格符合，避免於錄取後因報名資格不符致被取消入學資格，屆時考生不得異議。

貳、修業年限

依據本校大學學則第 60 條規定：碩士班修業期限為一至四年。

參、報名日期

一、通訊報名：**即日起至 105 年 04 月 08 日(五)**，郵戳為憑。

二、現場報名：**105.04.01(五)起至 105 年 04 月 11 日(一)止**。

（上班日 09：00 至 16：00，例假日恕不受理）。

肆、報名地點

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 1221 號。

環球科技大學招生事務中心（嘉東校區存誠樓 MB107A）。

伍、面試日期

105 年 04 月 16 日(六)，08:30 報到，09:00 開始面試。

陸、面試地點

環球科技大學嘉東校區。

一、面試地點與面試順序將於面試通知書（105 年 04 月 12 日前寄發）內註明。

二、參與面試之考生請確實依照規定地點、時間與順序參加面試。

柒、各所報考資格、招生名額、考試方式及規定事項：

一、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所　別		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招生名額		一般生 **7** 名　在職生 **8** 名	
應繳交文件		一、報名資料表（黏貼二吋照片兩張）。 二、大學學位證書（**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件影本（應屆畢業生可繳學生證影本，但須由原就讀學校教務單位加蓋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章戳證明）。 註：若為國外學歷，請提出國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 三、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四、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五、簡歷及自傳。 六、研究構想書(如附件五)。 七、其他足供面試委員評分參考之資料可選擇性繳交。 八、在職生應繳交「報考同意書」和「服務年資證明書」。	
考試方式與所佔成績比例	書面審查	比例	佔考試入學總成績 60%
		方式	書面資料綜合評審
	面試	比例	佔考試入學總成績 40%
		時間	105 年 4 月 16 日(六) 08:30 起
其他規定		一、報考在職生者，依照下列規定辦理： （一）必須具備報名資格第（一）或（二）款之報考資格。 （二）大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資格，服務年資累計滿一年以上，且目前仍在公、民營機構任職之現職人員（年資計算至105年9月30日止）者。 二、畢業學分為36學分（含學位論文6學分）。 三、本所課程皆安排於夜間或假日授課。	
系所聯絡方式		電話：05-5370988 轉 4201 傳真：05-5321319（請註明中企所收） E-Mail：hcc@twu.edu.tw	

二、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table>
<tr><td colspan="2">所　別</td><td colspan="2">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td></tr>
<tr><td colspan="2">招生名額</td><td colspan="2">一般生 3 名　　在職生 11 名</td></tr>
<tr><td colspan="2">應繳交文件</td><td colspan="2">一、報名資料表（黏貼二吋照片兩張）。
二、大學學位證書（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件影本（應屆畢業生可繳學生證影本，但須由原就讀學校教務單位加蓋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章戳證明）。
註：若為國外學歷，請提出國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
三、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四、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五、簡歷及自傳。
六、研究構想書(如附件五)。
七、其他足供面試委員評分參考之資料可選擇性繳交。
八、在職生應繳交「報考同意書」和「服務年資證明書」。</td></tr>
<tr><td rowspan="4">考試方式與所佔成績比例</td><td rowspan="2">書面審查</td><td>比例</td><td>佔考試入學總成績 60%</td></tr>
<tr><td>方式</td><td>書面資料綜合評審</td></tr>
<tr><td rowspan="2">面試</td><td>比例</td><td>佔考試入學總成績 40%</td></tr>
<tr><td>時間</td><td>105 年 4 月 16 日(六) 08:30 起</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規定</td><td colspan="2">一、報考在職生者，依照下列規定辦理：
（一）必須具備報名資格第（一）或（二）款之報考資格。
（二）大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資格，服務年資累計滿一年以上，且目前仍在公、民營機構任職之現職人員（年資計算至105年9月30日止）者。
二、畢業學分為34學分(含學位論文6學分)。
三、本所部分科目將安排於夜間或假日授課。</td></tr>
<tr><td colspan="2">系所聯絡方式</td><td colspan="2">電話：05-5370988 轉 4301
傳真：05-5321319（請註明環管所收）
E-Mail：sutr@twu.edu.tw</td></tr>
</table>

三、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table>
<tr><td colspan="2">所　別</td><td colspan="2">生物技術系碩士班</td></tr>
<tr><td colspan="2">招生名額</td><td colspan="2">一般生 5 名　　在職生 6 名</td></tr>
<tr><td colspan="2">應繳交文件</td><td colspan="2">一、報名資料表（黏貼二吋照片兩張）。
二、大學學位證書（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件影本（應屆畢業生可繳學生證影本，但須由原就讀學校教務單位加蓋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章戳證明）。
註：若為國外學歷，請提出國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
三、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四、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五、簡歷及自傳。
六、研究構想書(如附件五)。
七、其他足供面試委員評分參考之資料可選擇性繳交。
八、在職生應繳交「報考同意書」和「服務年資證明書」。</td></tr>
<tr><td rowspan="3">考試方式與所佔成績比例</td><td rowspan="1">書面審查</td><td>比例</td><td>佔考試入學總成績 60%</td></tr>
<tr><td></td><td>方式</td><td>書面資料綜合評審</td></tr>
<tr><td rowspan="2">面試</td><td>比例</td><td>佔考試入學總成績 40%</td></tr>
<tr><td></td><td>時間</td><td>105 年 4 月 16 日(六) 08:30 起</td></tr>
<tr><td colspan="2">其他規定</td><td colspan="2">一、報考在職生者，依照下列規定辦理：
（一）必須具備報名資格第（一）或（二）款之報考資格。
（二）大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資格，服務年資累計滿一年以上，且目前仍在公、民營機構任職之現職人員（年資計算至105年9月30日止）者。
二、畢業學分為30學分（含學位論文6學分）。
三、本所課程皆安排於星期六授課。</td></tr>
<tr><td colspan="2">系所聯絡方式</td><td colspan="2">電話：05-5370988 轉 7321
傳真：05-5321319（請註明生技所收）
E-Mail：sinyu@mail.twu.edu.tw</td></tr>
</table>

四、視覺傳達設計系碩士班

<table>
<tr><td>所　別</td><td colspan="3">視覺傳達設計系碩士班</td></tr>
<tr><td>招生名額</td><td colspan="3">一般生 4 名　　在職生 3 名</td></tr>
<tr><td>應繳交文件</td><td colspan="3">一、報名資料表（黏貼二吋照片兩張）。
二、大學學位證書（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資格證件影本（應屆畢業生可繳學生證影本，但須由原就讀學校教務單位加蓋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章戳證明）。
註：若為國外學歷，請提出國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
三、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四、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五、簡歷及自傳。
六、研究構想書(如附件五)。
七、其他足供面試委員評分參考之資料可選擇性繳交。
八、在職生應繳交「報考同意書」和「服務年資證明書」。</td></tr>
<tr><td rowspan="4">考試方式與所佔成績比例</td><td rowspan="2">書面審查</td><td>比例</td><td>佔考試入學總成績 60%</td></tr>
<tr><td>方式</td><td>書面資料綜合評審</td></tr>
<tr><td rowspan="2">面試</td><td>比例</td><td>佔考試入學總成績 40%</td></tr>
<tr><td>時間</td><td>105 年 4 月 16 日(六) 08:30 起</td></tr>
<tr><td>其他規定</td><td colspan="3">一、報考在職生者，依照下列規定辦理：
（一）必須具備報名資格第（一）或（二）款之報考資格。
（二）大學畢業或具同等學力資格，服務年資累計滿一年以上，且目前仍在公、民營機構任職之現職人員（年資計算至105年9月30日止）者。
二、畢業學分為38學分（含學位論文6學分）。
三、本所課程以文化創意產業為主軸，上課時間安排於夜間或星期六授課為主。</td></tr>
<tr><td>系所聯絡方式</td><td colspan="3">電話：05-5370988 轉 3551
傳真：05-5321319（請註明視傳所收）
E-Mail：weng@twu.edu.tw</td></tr>
</table>

捌、同等學力認定標準

一、 在學士班肄業，僅未修滿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因故退學或休學，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始日起算已滿二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二、 修滿學士班規定修業年限，因故未能畢業，自規定修業年限最後一年之末日起算已滿一年，持有修業證明書或休學證明書，並檢附歷年成績單。

三、 在大學規定修業年限六年（包括實習）以上之學士班修滿四年課程，且已修畢畢業應修學分一百二十八學分以上。

四、 取得專科學校畢業證書後，其為三年制者經離校二年以上；二年制或五年制者經離校三年以上；取得專科進修（補習）學校資格證明書、專科進修學校畢業證書或專科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通過證書者，比照二年制專科學校辦理。各校並得依實際需要，另增訂相關工作經驗、最低工作年資之規定。

五、 下列國家考試及格，持有及格證書：

(一) 公務人員高等考試或一等、二等、三等特種考試及格。

(二) 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或相當等級之特種考試及格。

六、 技能檢定合格，有下列資格之一，持有證書及證明文件：

(一) 取得甲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甲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三年以上。

(二) 技能檢定職類以乙級為最高級別者，取得乙級技術士證或相當於乙級之單一級技術士證後，從事相關工作經驗五年以上。

註：1.符合教育部所訂國外學歷查證認定作業要點規定之國外專科以上學校學歷，以同等學力報考碩士班者，得準用上述第一至四條之規定辦理。軍警校院學歷依教育部之規定辦理。

2.離校年數之計算，自修業證明書所載截止日期起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專業訓練及從事相關工作年數之計算，以專業訓練或相關工作之證明文件上所載開始日期算至報考當學年度註冊截止日為止。

3.本簡章公告後，教育部若有修訂「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將立即公告於本校首頁之「最新公告」。報名時，將依教育部最新規定審核報考資格。

玖、報名手續：

一、**報名資料表**：請逐欄以正楷詳實書寫，並黏貼本人最近 3 個月內 2 吋脫帽半身正面相片 2 張。如報名表內容與所繳驗證件不符，不予受理報名。報名資料表如附件二。

三、**學歷(力)證件(影本)(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國民身分證影印本、104 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學生證影印本**，黏貼於附件三。

四、**學業成績單**：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應屆畢業生最後一學期成績免附）。

五、 **研究構想書**：A4 紙張電腦直式列印裝訂，以不超過三千字為原則（參考附件五）。

六、**簡歷及自傳**：請以 A4 紙張電腦直式列印各乙份。

七、**報考同意書**：報考碩士班在職生者須繳交（格式如附件六）。

八、**服務年資證明書**：報考研究所碩士班在職生者須繳交（格式如附件七），服務年資計算自工作證明書所載日期起算至招生簡章規定截止日止。

九、繳納報名費**新台幣 1,500 元整**：請以郵政匯票繳交，匯票抬頭：「環球科技大學」。

十、**低收入戶得免繳報名費**：請將低收入戶證明影本附於報名資料表上，可免繳報名費。

十一、**二吋半身照片二張：**請準備 6 個月內二吋彩色照片，照片背面簽名，並黏貼於報名資料表上（實貼一張、浮貼一張）。

十二、**標準信封三個：**寄發准考證和成績、錄取通知時使用，請在自備之 B4 信封袋中，附上三個標準信封：註明考生姓名、地址、郵遞區號及聯絡電話，並貼足回郵郵資（限時專送 12 元或限時掛號 32 元郵票），毋須封口。若因未附標準信封、郵資不足、或因住址填寫不確實、不清楚等因素，導致無法通知考生情事者，其責任由考生自行負責。

十一、除上述必要繳交文件資料外，可繳交其他有助於甄試之資料，如曾發表之研究論文、專題研究報告、專題製作成果及特殊能力證明書等。若繳交作品類時，請同時繳交學生作品評估表（在職生可斟酌繳交業界資歷及特殊表現自述文件）。

十二、以上各項應繳文件，依「報名專用信封封面」（附件一）所列之文件順序疊放整齊，並於左上角以長尾夾夾妥，裝入B4牛皮紙信封內，貼上「報名專用信封封面」，於**105年04月08日（五）**前以限時掛號（郵戳為憑）郵寄，或於**105年04月11日（一）**前親自攜帶上述資料至本校嘉東校區存誠樓招生事務中心現場報名。

十三、考生應自行檢查前述應繳交之各項文件是否齊全，如因表件不全、資格不符、逾期繳件而遭取消面試資格者，應自行負責，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

十四、**報名所繳交之表件、資料一概不予退還。**

拾、寄發准考證：

一、准考證預定於105年04年12日(二)17：00前以限時專送寄發，若考生於**105年04月15日(五)14：00前**尚未收到准考證，請速向本校招生委員會查詢(電話：05-5321318)。

二、考生應詳細核對准考證與面試時間，若資料有誤者，應於面試**105年04月16日(六)前**，向本校招生委員會試務中心申請更正。

三、考生申請補發准考證辦法：准考證如有毀損或遺失時，考生得於面試時憑個人身證明向本校招生委員會試務中心申請補發，補發以一次為限。

四、注意事項：

(一)在考試日期前，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須注意收聽電台廣播或電視台統一發佈緊急措施消息。

(二)面試當天請務必提前到校，以免因塞車或其它突發狀況而延誤入場應試時間。

拾壹、錄取標準：

一、最低標準：任一科目缺考或零分者，不予錄取。

二、錄取標準：依各所全體考生成績，由本校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委員會訂定錄取標準。

三、正取與備取：達錄取標準者，依甄試總成績高低次序錄取所核定之招生名額為正取生。正取生最後一名及備取生，如有兩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以(一)面試成績(二)書面資料審查成績(三)畢業年資之高低排定優先順序高者為正取，餘列為備取。如上述各項成績皆相同時，由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決定正、備取次序，考生不得異議。

四、各所一般生與在職生遇缺額時，其名額得互相流用，名額遞補至額滿為止。

五、各所招生名額，依教育部105學年度總量招生核定為主。

拾貳、成績複查：

一、複查時間：自接獲成績單後即可申請複查，**成績複查至105年04年21日(四)中午12：00止**，逾期不予受理。

二、複查手續：為求複查之迅捷正確，請遵照以下規定辦理之。

(一)先以電話 05-5321318 聯繫本校招生委員會，待聯絡確認後，再進行下一複查步驟。

(二)以限掛郵件通訊方式申請複查，考生應檢附成績單正本(影印本不受理)、複查費(壹佰元整，以郵政匯票方式，受款人：環球科技大學)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附件八】，寄交本校 640 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 1221 號，「105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委員會」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三)另請附貼足限時掛號郵資回郵信封一只，寫好收件人姓名、地址，否則不予答覆。

(四)複查以一次為限，且不得申請調閱、攝影、照相及影印相關成績資料。凡委託他人或考生家長前來本會查問者，概不受理。

拾參、放榜：

一、錄取榜單於 **105 年 04 月 22 日(五)**上午 10：00 公布於本校網站（網址：**http://www.twu.edu.tw**）以及嘉東校區存誠樓中庭走廊之公佈欄，當日另以專函（內附錄取及報到通知）通知考生。

二、如於 **105 年 04 月 25 日(一)**仍未收獲錄取及報到通知，請聯絡招生事務中心：05-5370988 轉 2202~2206 洽詢。未依上述方式處理而未能報到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報到。

拾肆、報到與註冊：

一、正取生報到：錄取之研究生應於 **105 年 04 月 27 日(三)09：00 至 13：00 前**，持錄取通知單及學歷證件正本親赴本校嘉東校區招生事務中心辦理報到手續，如若不克前來，請將「傳真報到書」填寫妥當後，傳真至 05-5321319 後，再將學歷證明正本郵寄至本校招生事務中心。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辦報到手續，其缺額由備取生依序遞補。

二、備取生報到：正取生如遇缺額，由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依各所備取次序，於 **105 年 04 月 27 日(三) 13：30 以後**，專人電話通知辦理遞補報到手續。備取生未於規定報到期間內完成報到者，於 **105 年 04 月 29 日(五)13：00 以後**，自動撤銷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三、本校預計將於 105 年 7 月中下旬以限時專送寄發新生註冊資料袋,錄取考生應依規定如期辦理註冊手續;逾期未完成註冊手續者,取消入學資格。另考生錄取後原就讀大專院校未畢業或取得同等學力資格者,不得註冊入學,亦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四、錄取研究生除因重病檢具公立醫院證明報請本校核准者外,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拾伍、注意事項:

一、公費生及有實習或服務規定者,報考時除應符合本校各所報考資格規定外,另應考量是否因其身份所涉之相關法令規章。凡經錄取之考生,不得以上述身份為由,申請保留入學資格,另如有隱匿資格影響本校招生作業或其他考生權益者,除撤銷入學資格,不發給任何證件外,另將追究其責任。

二、書面審查文件不齊處理原則:考生報名信封袋中如文件不齊,文件效用有疑義等情事,將依據考生於報名資料表上所填聯絡電話通知於**105 年 04 月 11 日(一)**前完成補件。

三、寄發准考證:**105 年 04 月 12 日(二)**當日寄發准考證,經審查符合申請資格之考生,請於**105 年 04 月 16 日(六)**前往本校嘉東校區參加面試。如於 105 年 04 月 15 日(五)仍未接獲通知書之考生,請電洽招生專線:05-5321318 或總機 05-5370988 轉 2202~2206。未依上述方式辦理而未能參加面試者,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

四、考生錄取後,須持符合報考資格之證件正本,經查驗無誤後始准註冊入學。

五、一般生、在職生身分以報考時之原始身分為認定基準,入學後不得請求身分之轉換變更。以一般生身份錄取之新生,在學期間不得在校外兼職。

六、入學考試所繳證件如有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一經查明即取消入學資格,除通知其緊急聯絡人外,不發給任何證件。如在本校畢業後始被發覺,除依法註銷其畢業證書外,並公告取消其畢業資格。

七、入學考試所繳之各種文件資料,無論錄取與否一概不予退還,考生若有需要,請自行備份使用。

八、請注意「重要日程表」各項作業時間,若依排定日程尚未接獲通知者,請自行上網查詢或以電話洽詢。

九、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若相關法令規章仍未明定而造成疑義者,由本校招生委員會研議方案,經主任委員批核,或報請主任委員召開臨時委員會議討論作成決議,並呈報教育部核定後施行之。

十、考生報名資料僅作為招生（錄取生資料亦轉為學籍資料使用），及相關統計分析使用，其餘均依照「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

十一、各所入學新生應補修科目及相關畢業門檻規定由各所自行規範之。

十二、招生名額依據教育部核准為主。

拾陸、申訴辦法：

一、申訴及處理程序：

(一)考生申訴應於案件發生日起五日內（郵戳為憑），以書面（格式如附件九）以雙掛號郵件，函寄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提出申訴。

(二)申訴者須為考生本人，於申訴書中明確陳述申訴事實及理由，並檢附相關之文件及證據。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一概不接受非考生本人之申訴。

(三)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接受申訴案件後，即逕行瞭解狀況及蒐集資料，並於接受申訴案件日起兩週內舉行申訴評議會。會議不公開舉行，必要時得通知申訴人、關係人與會說明。

(四)於申訴評議會後，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應即草擬評議書，一週內再提出討論並決議。評議書由與會人員共同簽署。

(五)評議書應明確記載事件經過，申訴人之陳述及評議理由等。評議書送請校長核可後，函送申訴人及相關單位。

二、申訴程序中，如申訴人對利害關係人提出民事或刑事訴訟，應即通知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三、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對逾期、非考生本人與匿名等申訴案件，一律不予受理。

四、若考生對本校研究所碩士班入學考試相關事宜，有任何疑義或糾紛時，悉依簡章規定辦理。簡章若有未載明事項，則依本校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決議處理之。

拾柒、其他：

一、簡章可至本校網站：

http://mail.twu.edu.tw/~admissions/graduate/graduate-1.php（環球科大官網→招生資訊→日間部招生網站→研究所招生→考試入學→招生簡章）自行下載使用。

二、本簡章經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委員會議通過後實施，其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貼郵票處>>

環球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報名專用信封封面

寄交：640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1221號(招生事務中心)

環球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研究所招生委員會收

報名者地址：_____縣(市)_____市(鄉、鎮、區)_____村(里)

_____路(街)_____段_____巷_____弄_____號_____樓之____

報名者：_____ 寄　　報名者聯絡電話：

申請所別：
□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視覺傳達設計系碩士班

報考類別： □一般生　　□在職生

准考證號碼
(報名考生免填)

繳附資料：

□1.報名資料表。
□2.大學學位證書或同等學歷證件影本。若為國外學歷，請提出國外學歷切結書(附件四)
□3.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自行黏貼妥當)。
□4.成績單：最高學歷歷年成績單。
□5.簡歷及自傳。
□6.研究構想書。
□7.三個標準信封(請註明於收件人之考生、郵遞區號、住址及連絡電話，並貼足郵資請勿封口)。
□8.報名費1,500元整(匯票；抬頭：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
□9.服務年資證明書及報考同意書(僅報考在職生須繳交)。
□10.其他足供面試委員評分參考之創作作品集或研究相關資料【選繳】

【彌封寄件前請再次檢查繳交資料是否齊全】

【附件二】報名資料表

環球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報名資料表

<table>
<tr><td>報考所別</td><td colspan="4">□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視覺傳達設計系碩士班</td><td rowspan="6"><<浮貼處>>
(背面請填寫考生姓名及身分證字號)

<<實貼處>>
最近三個月內正面二吋相片請實貼一張、浮貼一張</td></tr>
<tr><td>報考類別</td><td colspan="3">□一般生　□在職生　(請勾選)</td></tr>
<tr><td>姓　名</td><td></td><td>准考證號</td><td>※考生勿填</td></tr>
<tr><td>身分證號</td><td></td><td>聯絡電話</td><td></td></tr>
<tr><td>出生日期</td><td>年　月　日</td><td>行動電話</td><td></td></tr>
<tr><td>E-mail</td><td colspan="3"></td></tr>
<tr><td>通訊地址</td><td colspan="4">□□□-□□
＊本地址為寄發重要通知時使用，請填寫確實可收件之地址。</td></tr>
<tr><td>學　歷</td><td colspan="4">於 ____年 ____ 月 _____ 大學(技術學院) ____ 年制
_____ 系(科) 畢(肄)業，為 □應屆畢業生、□非應屆畢業生。
※外籍生「身分證號」欄，請填寫居留證號</td></tr>
<tr><td>緊急聯絡人</td><td colspan="4">姓名 ____ 與本人關係 ____ 聯絡電話 ____</td></tr>
<tr><td>簽　證</td><td colspan="4">1.本表所填資料及所附文件均經本人詳細核對無誤。
2.本人茲授權環球科技大學，為促進個人資料之合理利用，並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規有效管理、處理個人資料，同意環球科技大學基於特定目的儲存、建檔、轉介、運用、處理本人所提供之各項資料，其資料並得於電磁紀錄物或其他類似媒體永久保存及利用。

考生簽章：_____日期：105 年　月　日</td></tr>
<tr><td>推薦人</td><td colspan="4">（請推薦人親自填寫服務單位、職務及姓名或附上名片）</td></tr>
</table>

【附件三】學歷(力)證件(影本)(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國民身份證正反面影本、應屆畢業生學生證影本黏貼處與

學歷(力)證件(影本)(畢業證書或同等學力證明)

<<黏貼處>>

同等學力以技能檢定合格且資格符合者，請黏貼證照正、反面影本及相關工作經驗年資證明

國民身分證(居留證) 影印本黏貼處

正面影本	反面影本
<<黏貼處>>	<<黏貼處>>

104學年度大學應屆畢業生學生證影印本黏貼處

(非應屆畢業生免黏貼)

正面影本	反面影本
<<黏貼處>>	<<黏貼處>>

注意：1.黏貼前請檢查，104學年度第二學期註冊章是否清晰可辨。

2.學生證影印後須再加蓋註冊組章。

【附件四】國外學歷切結書

國 外 學 歷 切 結 書

（持國外學歷證件考生請繳交）

本人＿＿＿＿＿＿所持國外學歷證件＿＿＿＿＿＿＿＿＿＿學校學位證書，確為教育部認可，繳交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影本、歷年成績證明影本（或原校密封之成績單）及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紀錄，若未如期繳交或經查證不符合　貴校報考條件，本人自願放棄入學資格，絕無異議。

此　致

環 球 科 技 大 學

立書人：

學校名稱：

學校所在國及州(省)別：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五】研究構想書

環球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研究構想書

個人相關基本資料

姓　　名：＿＿＿＿＿＿　報 考 所 別 ：＿＿＿＿＿＿

原就讀學校：＿＿＿＿＿＿　原就讀系(科)別：＿＿＿＿＿＿

❖研究構想書可包含下列各項內容，但不限制僅含下列項目：

１．研究題目

２．研究目的

３．預期貢獻

４．參考文獻

研究構想書規格：

壹、字數要求

本研究構想書以不超過 3,000 字為原則。

貳、版面要求

一、版面設定：A4 紙，即長 29.7 公分，寬 21 公分。

二、字型：中文使用標楷體；英文使用 Times New Roman

三、標題字級：16 級，粗體，置左。

四、內文字級：12 級，左右對齊。

五、版面編排請依照下列說明：

1.所有標題皆須單獨成行

2.標題與段落之間行距 0.5 行

3.段落與段落之間行距 0.5 行

4.段落開頭與一般中英文寫作相同，須空二格。

5.項目符號順序：

例：

壹、XXXXXXX

一、XXXXXXX

(一) XXXXXXX

1. XXXXXX

(1) XXXXXX

貳、OOOOOOOO

一、OOOOOOO

(一) XXXXXXX

1. OOOOOO

(1) OOOOOOO

6.除封面與摘要外，每頁於頁尾需有頁碼（12 級字/置中）。

六、本校提供研究構想書撰寫範例，供考生參酌、運用，請至本校網站首頁 http://mail.twu.edu.tw → 招生資訊 → 日間部招生網站 → 歷屆考古題 → 研究構想書範例。

【附件六】報考同意書

環球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報考同意書

姓　名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單　位		職　稱	
永久住址		聯絡電話	
到職日期	年　月　日	服務年資	共計　年　個月
擬進修方式	□留職停薪進修 □公假進修 □其他：＿＿＿＿＿＿	擬進修期間	自　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止
擬就讀所別	□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視覺傳達設計系碩士班		
近兩年考核成績	年度　等；　年度　等（無則免填）		
任職單位審查意見			
□同意該員進修		單位關防	
備註	本表僅限報考在職班考生須填寫		

【附件七】服務年資證明書(報考在職生必繳)

服務機關有統一格式者，使用其證明書浮貼處(應包含本校所需證明之全部內容)

服務年資證明書

(出具證明之政府機關或公私營企業機構全銜)

姓　　名		出生年月日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性　　別	□男　□女
服務部門		職　　稱	
工作內容簡述		工作性質	□專任　□兼任
任職起迄日 (服務年資)	自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起至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止 服務期間共計 ____ 年 ____ 個月		
備　　註	1.年資可計算至 105 年 09 月 30 日止。 2.本表若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A4 規格)。		

本公司、機關(機構)保證本證明書所載內容均屬事實，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證明機構：
（全銜）

負責人：

機構地址：

電　　話：

機構登記或立案字號：
（政府機關及公營機構免填）

中華民國　１０５　年　　月　　日

(請加蓋公司、機關印信或關防)

【附件八】成績複查申請表

環球科技大學10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成績複查申請表

複查編號	(考生免填)	申請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報考所別	□企業管理系中小企業經營策略管理碩士班 □觀光與生態旅遊系環境資源管理碩士班 □生物技術系碩士班 □視覺傳達設計系碩士班		
准考證號碼		申請人簽章	

申請複查項目		處理結果 (考生免填)
1.		
2.		
3.		

其他複查事項(請說明)：

環球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回覆日期：民國　　年　　月　　日

注意事項：

一、複查時間：接獲成績單後起至**105年04月21日(四)中午12：00止**，逾期不予受理。

二、複查手續：為求複查之迅捷正確，請遵照以下規定辦理之。

1. 先電話聯繫本校招生委員會，待聯絡確認後，再進行下一複查步驟。
2. 以限掛郵件通訊方式申請複查，考生應檢附成績單正本(影印本不受理)、複查費(壹佰元整，以郵政匯票方式，受款人：環球科技大學)填妥考試入學成績複查申請表【附件八】，寄交本校「105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招生委員會」辦理，逾期不予受理。
3. 複查以一次為限，且不得申請調閱、攝影、照相及影印相關成績資料。凡委託他人或考生家長來會查問，本會概不受理。

請沿此線剪下本會地址，並黏貼於複查成績標準信封上寄回本會

---

640 雲林縣斗六市嘉東里鎮南路1221號

環球科技大學研究所招生委員會

准考證號碼:

【附件九】考生申訴書

環球科技大學 105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
考試入學考生申訴書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申訴人姓名		准考證號碼	
申　訴　人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申訴事由：			

注意事項：1.請依招生簡章第拾柒條：申訴辦法規定事項辦理。

2.如本頁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運用。

【附件十】環球科技大學交通路線位置圖

環球科技大學交通路線位置圖

一、自行開車：

前往本校嘉東校區：如您走的是國道一號（即中山高），請至斗南時，接 78 號快速道路往東（古坑方向），在古坑斗六交流道下。若您走的是國道三號，在 269Km 處往西接 78 號快速道路，在古坑斗六交流道下。往北→斗六（仁義路）方向：

（一）進入大崙時，看見左側一家『**7-11**』便利商店即右轉，進入崙南路直走約 1.4 公里，右轉鎮南路就到了。

（二）仁義路直走連接中山路（左側是雲林科技大學）→大學路之後右轉→鎮南路再右轉→直走之後就到了。

（三）詳細路線如下圖；掃描 QR Code 可直接連結至 Google Map 進行導航。

二、搭乘火車：

您亦可搭乘火車至「斗六站」下車，或搭乘日統客運至斗六站，再坐本校提供之交通車或轉搭計程車到本校嘉東校區（車資約 **150** 元）。